

省委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举报件查办结果公示第七批(一)

一、周口市商水县

编号：D20181029001

群众反映情况：

商水县润商路喜德龙防水材料厂，晚上生产，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沥青味非常难闻，希望该厂整改。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河南喜德龙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商水分公司位于商水县产业集聚区润商路西段，负责人叫赵英杰。该公司位于商水县产业集聚区润商路西段路南侧，占地面积约11000平方米，生产车间一栋，原料堆放车间一栋，共约3000平方米，属租赁式厂区；于2016年10月份安装防水材料生产线一条，2016年12月份开始调试生产，公司于2016年10月份办理环评审批手续，由周口市环保局审批，2016年12月30日由周口市环保局验收。公司于2017年2月18日办理排污许可证。

该公司主要产品是防水卷材，生产工艺是：固体沥青——生沥青罐熔化——配料罐磨制。废气治理措施：在生沥青熔化过程中车间全密闭，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沥青烟气经电催化式沥青烟气净化装置、光氧催化处理后由20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2018年6月17日在中央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期间该公司的环境污染问题就被群众举报过，当时，该公司委托河南名科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三类区(工业区)排放标准。由于三类区排放标准不适合(工业区)有居民长期居住，该企业附近的正恒钢构公司院内又有3栋职工公寓(在工业区内)变成商品房出售，个别群众受利益驱使(房价低)在此购房入住，造成信访人因企业有异味多次重复举报。

2018年10月27日接到省委省政府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群众举报案件后，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未生产。但是在群众举报前有可能存在夜间生产的现象，生产时有气味影响厂区内居民生活。

处理整改情况：

商水县责成相关单位加强对该公司的日常监管，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责任追究情况：

经研究，商水县环保局党组决定对网格员王志华实行诫勉谈话。

二、周口市项城市

编号：D20181029003

群众反映情况：

项城市南顿镇八莲村，村北边有个养猪厂，离村将近，猪粪污水排到路边沟里，臭味非常大，影响村民正常生活。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该养殖场位于项城市南顿镇八联村南田内地内，有圈舍3栋，占地面积约900平方米，现存栏生猪200多头。该养殖场办理有环评手续，建有约400立方米的污水储存池。现场检查时，在厂区附近沟内未发现养殖场的排水污水，但污水储存池没有密闭，导致周围气味难闻。因该养殖场未完成雨污分流，养殖污水直接排进污水储存池，加之污水储存池未覆盖密闭，导致周围气味难闻。且储存池部分破损，易渗漏，存在安全隐患，易造成污染。

处理整改情况：

项城市南顿镇人民政府对该养殖场下达了养殖场关停整改通知书，限7天内清圈并整改，逾期将立案查处。

责任追究情况：

经研究，项城市南顿镇党委对南顿镇八联行政村村委主任、环保网格员邵刘刚实行诫勉谈话。

三、周口市沈丘县

编号：D20181029004

群众反映情况：

沈丘县卜路口乡赵楼行政村后张村南头有个养鸡场，鸡粪臭味大。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此交办件反映的是沈丘县卜路口乡赵楼行政村后张庄南头养鸡场，共有2家，分别是：张垒养鸡场，距离村庄约200米，现养殖有蛋鸡6000余只；张国锦养鸡场，距离村庄约100米，现养殖有蛋鸡6000余只。两个养鸡场均属非规模化养殖户，都建设有储粪池，定期进行清理。现场检查发现，上述两家养殖户由于对养殖粪便清理不及时，造成养殖臭味影响周围群众。

处理整改情况：

沈丘县调查组责令上述两家养鸡场及时清理粪便，减少对周围环境污染；对养鸡场周围进行消毒、灭蚊处理等；制定搬迁计划，逐步实施搬迁。目前鸡粪已经清理完毕，场周围已消毒。

责任追究情况：

经研究，沈丘县卜路口乡纪委对赵楼行政村环保网格员张怀钦实行诫勉谈话。

四、周口市西华县

编号：D20181029005

群众反映情况：

西华县皮营乡天理村村东边有个养猪场离村庄近，苍蝇多，猪粪乱排乱堆，气味难闻，影响村民正常生活。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该养殖场为西华县皮营乡金泛养殖场，位于西华县皮营街道办事处天理行政村天理村，负责人叫赵政委，于2010年投入喂养，占地2亩，该厂土地属于一般用地，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现养膘猪90头、母猪10头，建设有猪舍3栋、110立方米沉淀池一座、晾粪棚一座。该厂沉淀池污水收集沟为明

沟，粪水有外排痕迹，堆粪场紧邻生产路。

处理整改情况：

目前，该养殖场堆粪场的粪便已全部清理至周边菜地进行施肥处理；沉淀池污水收集沟已改为暗管收集，并用水泥石棉瓦覆盖，做到雨污分流；下一步将对场区定期进行灭蝇处理，减少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责任追究情况：

经研究，西华县皮营街道办事处党工委对皮营街道办事处天理居委会支部书记理村喜实行诫勉谈话。

五、周口市川汇区

编号：D20181029007

群众反映情况：

周口市川汇区汉阳路芙蓉街永盛家园门口，生活垃圾乱倒无人管理，焚烧时烟尘大，空气污染严重。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周口市川汇区汉阳路芙蓉街永盛家园门口生活垃圾乱倒无人管理，不明原因引起垃圾焚烧。该区域生活垃圾一部分由永盛家园小区及附近居民乱倒堆积形成，另一部分是原海燕驾校停车场围墙改造后遗留垃圾。

处理整改情况：

针对此问题，川汇区立即组织环卫工人和车辆对该区域生活垃圾进行清理清运，并将该区域纳入管理范围，建立常态化、制度化管理机制。同时，开展对辖区内生活垃圾卫生死角大排查行动，做到垃圾日清日运。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六、周口市太康县

编号：D20181029008

群众反映情况：

太康县南环路华联驾校报名处东3米树林里面经常有人往里面倒羊粪和生活垃圾，已有几年之久，无人清理，空气污染严重。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太康县南环路华联驾校报名处东树林附近区域，属于太康县原味精厂厂区，该厂已经倒闭多年，2004年正式宣布破产，原厂区内无人管理，附近居民向该处随意倾倒生活垃圾，影响周边环境。

处理整改情况：

太康县城关镇政府迅速出动挖土机、铲车、垃圾清运车等，对垃圾进行清运，目前已经清运完毕，并对附近居民及养羊户进行宣传教育，杜绝倾倒垃圾现象再次发生。

责任追究情况：

经研究，经太康县城关镇党委决定，对负有网格化监管责任的网格长、南关社区支部书记王东华实行诫勉谈话。

七、周口市西华县

编号：D20181029012

群众反映情况：

西华县昆山办事处昆山居委会山子头村，村后有个养猪场，猪粪污水直接排入坑内，离村庄近，臭味大，影响村民正常生活。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此交办单反映两家养殖场分别是胡改养殖户和赵苏义养殖户，以上两家养殖户均属于家庭式养殖，均未建设任何污染防治设施。

处理整改情况：

西华县责令养殖户变卖生猪、拆除猪舍、粪便施人周边农田。同时要求相关部门对该养殖场加强重点监管，确保整改落实到位。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八、周口市太康县

编号：D20181029013

群众反映情况：

太康县老家镇北200米路西有个合鑫商砼站，粉尘乱飞污染严重，无任何防范措施。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该商砼站全称是太康县合鑫商砼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叫郭战魁，位于太康县老家镇北街路西，是以沙子、石子、水泥、粉煤灰为主要原料，生产工艺是：配料——搅拌——运输——震动——养护运输——成品。调查组现场检查发现商砼近期未生产，厂区地面已硬化、洒水，车辆冲洗设备正常运行，有密闭料仓。产生粉尘的主要是密闭料仓北门密闭不严，有砂石溢出，造成粉尘飞扬，产生污染。

处理整改情况：

太康县环保局对太康县合鑫商砼有限公司下达了责令限期改正决定书，并责令该公司打扫干净场区积尘，封闭料仓北门，地面铺设防尘网，增加雾炮降尘。目前该商砼已整改完毕。

责任追究情况：

经研究，太康县环保局决定对环境监察大队监察员高德展实行诫勉谈话。

九、周口市西华县

编号：D20181029014

群众反映情况：

西华县田口乡陈楼村，村东南角有一个豆芽厂，使用燃煤，污水乱排，夏天气味非常大，污染严重。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该豆芽厂名称是田口乡陈楼村陈远征豆芽加工作坊，属家庭式经营，位于西华县田口乡陈楼村，负责人叫陈远征。该作坊建有两座沉淀池，但容

积较小(约3立方)，污染物主要是清洗豆子的水及豆芽降温水，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排入南面的自然沟内。该作坊未办理营业执照和环评手续。现场检查时发现，该作坊正在生产，使用的是电加热，未发现使用燃煤现象。

处理整改情况：

执法人员向其下达了西华县环保局环境违法行为限期改正通知书，要求其办理环评手续，并扩大原沉淀池容积，所排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进行灌溉，禁止再排入自然沟内，目前沉淀池已扩大完毕。

责任追究情况：

经研究，西华县田口乡纪委决定对田口乡陈楼村支部书记陈满理实行诫勉谈话。

十、周口市项城市

编号：D20181029016

群众反映情况：

项城市范集乡于营村西南角有一个养鸡场，养鸡厂气味比较大，苍蝇比较多，希望鸡场能够搬迁。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该养鸡场位于项城市范集镇于营村内，在禁养区内，属庭院养殖，有鸡舍两栋，存栏3000多只，气味较重，无环评手续。2018年8月24日，项城市范集镇人民政府已对该养殖场下达了畜禽养殖环境污染限期整改通知书，2018年10月30日，现场检查时该养殖场仍未落实限期整改要求，污染问题依然存在。

处理整改情况：

2018年10月30日，项城市范集镇人民政府对该养殖场下达了关停搬迁通知书，并对该养殖场采取了断水、断电措施，要求于2018年11月7日前清空圈舍、清除粪便垃圾、拆除养殖设施，逾期将强制执行。

责任追究情况：

经研究，项城市范集镇党委决定对网格长赵文峰给予延长中共预备党员预备期1年的处理；对网格员赵普生，建议行政村按照村民委员会组织程序，免去其村委委员职务。

十一、周口市太康县

编号：D20181029017

群众反映情况：

太康县板桥镇河沿张村商砼站，车辆运输物料过程中扬尘污染严重，晚上生产噪音比较大。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该商砼站全称是太康县板桥镇河沿张村商砼有限公司，位于太康县板桥镇河沿张村，距周国村庄500米以外，生产工艺以沙子、石子、水泥、粉煤灰为主要原料，生产流程是：配料——搅拌——运输——震动——养护运输——成品。该商砼站有环评及验收手续。现场检查时，厂区内有少量砂石料未进仓，路面有少量砂石，易引起扬尘污染。

处理整改情况：

太康县环保局责令该商砼站立即将砂石料全部进入密封仓内，对进出车辆加强管理，全部进行冲洗，并对路面砂石打扫清理，对路面进行冲洗。目前已整改到位。

责任追究情况：

经研究，太康县环保局决定对环境监察大队监察员王永飞实行诫勉谈话。

十二、周口市川汇区

编号：D20181029018

群众反映情况：

周口市川汇区川汇路翔宇花园西区建筑工地，早晚都施工，特别是晚上噪音比较大，严重扰民。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翔宇花园西区建筑工地位于川汇区永宁路与中州路东南侧，项目单位是河南省力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叫牛少华。该工地土方阶段已结束，正在进行结构阶段。经调阅监理日记显示，2018年10月22日至10月31日期间，该工地有浇筑混凝土特殊工艺，需连续施工，公司项目部关于翔宇花园项目施工情况说明中有个别工种夜间施工现象，现场检查时浇筑混凝土特殊工艺已经结束。

处理整改情况：

周口市川汇区环保局向该施工单位下达了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调整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下一步环保部门将加强监管，避免夜间施工噪声扰民。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十三、周口市项城市

编号：D20181029020

群众反映情况：

项城市永丰乡大靳行政村李庄自然村西边100米有个良信养猪场，污染严重。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项城市永丰镇良信养猪场位于项城市永丰镇大靳行政村李庄自然村西侧，占地面积约4亩，有猪舍60间，现存栏育肥猪300头，场内没有任何环境保护防治设施，无环评手续。养猪场西侧有一条长约20米、宽2米、深2米的污水储存池，污水已储存满。目前，养猪场污水外排入田间生产沟内，储存污水的污水沟有大约50米)用彩钢瓦覆盖，另外一段露天储存。排入点离附近居民区较近，粪便晾晒场没有密封，气味较大，影响周围居民正常生活。

处理整改情况：

项城市永丰镇政府对该养猪场下达了限期关闭、搬迁通知书，限一周内完成清圈、搬迁任务，逾期将强制搬迁。

责任追究情况：

经研究，项城市永丰镇党委决定对负有直接责任的永丰镇大靳行政村监委委员、环保监督员靳中林实行党内警告处分。

十四、周口市商水县

编号：D20181029021

群众反映情况：

周口市川汇区大庆路颍河小区往东走200米路北邻里间饭店排污水，造成下水管堵塞，污水横流，给附近居民出行带来了不便。

调查核实情况：经查，反映问题属实。该路段下水道堵塞处位于大庆路与安居路交叉口向南700米，主要原因是邻里间饭店经地理管向安居路下水管道排污，现场调查时邻里间门前安居路上的雨污口已满，污水外溢。

处理整改情况：

针对上述问题，川汇区立即组织人员对安居路邻里间堵塞段下水管道进行抽污和疏通，对外溢的雨水口附近路面进行冲洗。同时，对邻里间饭店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并对沿街商户进行宣传教育，确保不再发生类似现象。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十五、周口市太康县

编号：D20181029022

群众反映情况：

太康县五里口乡马小庄行政村赵庄村周围和村内有10多家养殖场，养殖场猪粪污水排到路边沟内，臭味比较大，污染严重。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该案件反映的猪场是五里口乡马小庄行政村赵庄村7个猪场户，分别是小散户户张全星、王红锁、赵永长、赵松刚和规模较大的养殖户赵国锋、赵东风、赵艳东。

处理整改情况：

太康县责令上述养殖户分别限期整改，规模较小的散户户张全星、王红锁、赵永长、赵松刚因养猪经济效益日益下降，已自愿不再经营，目前正在出售生猪，拆除养殖设施。对较大规模养殖户赵国锋、赵东风、赵艳东限期整改，按照要求建标准化的储粪池和堆粪场，实行雨污分流。目前已整改到位。

责任追究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该案件反映的猪场是五里口乡马小庄行政村赵庄村7个猪场户，分别是小散户户张全星、王红锁、赵永长、赵松刚和规模较大的养殖户赵国锋、赵东风、赵艳东。

处理整改情况：

太康县责令上述养殖户分别限期整改，规模较小的散户户张全星、王红锁、赵永长、赵松刚因养猪经济效益日益下降，已自愿不再经营，目前正在出售生猪，拆除养殖设施。对较大规模养殖户赵国锋、赵东风、赵艳东限期整改，按照要求建标准化的储粪池和堆粪场，实行雨污分流。目前已整改到位。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该件反映问题与第四批受理D20181026053号基本一致，属重复举报。该碎石厂位于西华县大王庄乡晋坡村(原酒瓶厂院内)，负责人叫于俊杰，现有主要设备鄂式破碎机一套、吨磅一台、铲车一辆。

处理整改情况：

西华县已对该厂的生产设备进行拆除，目前该厂已不具备生产能力，但因该厂门前正在修路，导致大车无法进入厂区，所以物料暂时无法清理，目前已暂用防尘网覆盖，待具备清理条件后立即清理。下一步，有关部门将加大对该厂的监管力度，确保整改到位不反弹。

责任追究情况：

该案件属重复举报案件，已办结问责完毕。

十七、周口市鹿邑县

编号：D20181029024

群众反映情况：

鹿邑县南大街原风华学校西面、南面有两个垃圾堆，附近居民生活垃圾都倒在这里，已有两个月，气味难闻，无人清理。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该垃圾点位于鹿邑县原风华学校的西侧和南侧，西侧是无主空宅，南侧围挡处有少量生活垃圾，因保洁人员约半月未能及时清运附近居民生活垃圾，导致生活垃圾堆积。

处理整改情况：

鹿邑县真源办事处已经组织保洁人员对此处垃圾进行了彻底清运，并对保洁员进行了批评教育，制定了垃圾清运计划，要求保洁员按时清运垃圾，不得再出现垃圾堆积情况。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十八、周口市沈丘县

编号：D20181029027

群众反映情况：

沈丘县卜路口乡高铁站东一公里处，每天晚上垃圾车倒生活垃圾，垃圾堆已存在几年，无人清运，臭味大，影响周围村民正常生活。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此交办件实际反映的是沈丘县蓝天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问题。该垃圾填埋厂位于卜路口乡杜庄行政村，法人是董钰文。该场2008建成并投入生产，占地145亩，投资3800万元，总库容77立方米。二期工程占地16亩投资2100万元。垃圾填埋场渗滤液经处理后达标外排。垃圾处理工艺是：生活垃圾——推平——灭菌消毒——压实——覆土——填埋。该场现在日处理垃圾400余吨。2018年6月份，在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期间，因“臭

气”问题被群众举报后，该公司立即进行了整改，采取了填埋垃圾，当天黄土覆盖，定期喷洒除臭、消毒剂等措施，并对监管不力的4名驻场监管人员分别给予行政警告和党内警告的处分。截至目前，监管人员实行驻厂监管，各项整改措施推进有序。针对群众再次反映“臭气”的问题，经分析，是由于垃圾车在运输、卸车和机械压实过程中产生恶臭气味，经散发后，对周围群众造成一定影响。

处理整改情况：

沈丘县联合调查组责令该公司采取以下整改措施：撒药时间提前，撒药时间与垃圾运输时间同步；对垃圾运输车辆采取进出场喷洒药物；对通过的道路实施流动喷洒药物；利用洒水车对通过的道路实施湿法降尘等。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十九、周口市川汇区

编号：D20181029028

群众反映情况：

周口市川汇区交通路东段，人行道扬尘污染严重。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交通路东段交通干渠南侧的人行道道路破损严重，裸露土地较多，路面坑洼不平，机扫车辆作业困难，存在道路扬尘现象。

处理整改情况：

针对此问题，川汇区立即指派一辆固定洒水车作业，每天不间断洒水、抑尘。同时增加环卫工人加强清扫保洁，建立常态化、制度化管理机制，并建议市政府将该路段纳入修整范围，进行修整，以根本改善道路扬尘现象。

责任追究情况：

无

二十、周口市川汇区

编号：D20181029030

群众反映情况：

周口市川汇区七一路与汉阳路交叉口北50米路东王留长包子店，晚上营业至两三点，烟囱排放口在二楼，排放油烟异味较大，抽风机噪音扰民，影响群众生活，希望尽快解决。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属实。王留长包子店位于汉阳路中段，2017年1月开业至今，安装有油烟净化器、排气罩、抽风机及排烟管道，但因后期维护保养不及时，造成了排放油烟异味较大及抽风机工作时噪音较大。

处理整改情况：

调查组责令该店立即更换油烟净化设备，更换油烟管道并移到店内，并对操作间进行重新装修。目前，该店已按照要求全部整改完毕。

责任追究情况：

经研究，川汇区城管局决定对负有监管责任的荷花中队指导员叶畅实行全局通报批评。